证券代码:600025　证券简称:华能水电　公告编号:2026-062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2月4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 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12月4日　09点30分
召开地点: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世纪城中路1号华能澜沧江公司大厦918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2月4日
至2026年12月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在银行间市场债务融资工具发行额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关于公司在银行间市场债务融资工具发行额度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2026年11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025	华能水电	2026/11/27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若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
符合上述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和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到公司登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方式进行预登记，并于会议召开前持有效证件到现场进行正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年12月3日(星期四)9:00-11:00,14:00-17:00，逾期不予受理。
(三)登记地点: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世纪城中路1号华能澜沧江公司大厦9楼901室。
(四)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婧敏
电话:0871-67216608
传真:0871-67217564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世纪城中路1号
邮编:650214
(二)其他事项
现场会期半天，与会代表交通和食宿自理。
特此公告。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2月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在银行间市场债务融资工具发行额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025　证券简称:华能水电　公告编号:2026-060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6年11月10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6年11月17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公司董事长孙卫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15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15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管理办法》规定，董事会同意补选赵婷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生效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因工作需要，赵虎先生自即日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其仍将继续担任公司总会计师职务。根据《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龙健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龙健先生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生效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秘书变更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银行间市场债务融资工具发行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批准之日起至2027年6月13日24时(现执行《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6〕TDFI16号)有效期截止日)期间任一时点，一次或分次发行债券，具体发行规模由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按年末时点的余额控制。每年年末债务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70亿元，其中短期融资券(含超短期融资券)不超过人民币110亿元，中期票据(含永续中票)不超过人民币160亿元。
同意决议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2027年6月13日24时(现执行《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6〕TDFI16号)有效期截止日)。如股东会对银行间市场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事项作出新的决议，原决议相关内容自动失效。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决策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向吉隆县泥石流抢险救灾捐赠资金的议案》。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部署，切实履行央企责任担当，彰显上市公司社会责任，同意公司向吉隆县泥石流抢险救灾捐赠资金1,500万元。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决策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鉴于上述第三项议案需提请股东会审议，董事会同意以现场和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前述议案，股东会具体事宜将由公司董事会另行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600025　证券简称:华能水电　公告编号:2026-063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十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发行基本情况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2026年度第十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发行额为人民币10亿元，发行利率为1.36%，期限为128天，单位面值为100元人民币。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短期融资券(含超短期融资券)余额为人民币100亿元。2026年度第十三期超短期融资券由中国工商银行作为牵头主承销商、中国农业银行作为联席主承销商，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债券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带息负债。债券发行的有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公告，网址分别为www.chinamoney.com.cn和www.shclearing.com。

二、审批程序履行情况
公司2026年6月9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银行间市场债务融资工具发行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在2025年年度股东会批准之日起至2027年6月13日24时(现执行《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6〕TDFI16号)有效期截止日)期间任一时点，一次或分次发行本金余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420亿元的债务融资工具。每年年末债务本金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30亿元。
特此公告。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600025　证券简称:华能水电　公告编号:2026-061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秘书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能水电)董事会收到赵虎先生辞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书面报告，因工作变动需要，赵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仍将继续担任公司总会计师职务。
2026年11月1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龙健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一、原董事会秘书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赵虎	董事会秘书	2026年11月17日	2027年3月19日	工作变动	是	总会计师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赵虎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离任不会对公司正常运作产生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虎先生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工作交接。
赵虎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赵虎先生为公司规范运作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三、董事会秘书聘任的基本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聘任龙健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龙健先生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其任职资格和兼任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具体如下。
(一)具备上市公司资本运作等与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相关的五年以上工作经验；
(二) 截至公告披露日，不存在以下情形：
1.《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4.3.3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最近36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中国证监会采取3次以上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3.最近36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3次以上通报批评；
4.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影响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情形。
(三)不存在兼任总经理、分管经营业务的副总经理以及财务负责人的情形。

四、董事会秘书聘任所履行的程序
(一)提名委员会建议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对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认为龙健先生具备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和能力，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11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龙健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董事会秘书培训及备案情况
龙健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无异议审核通过。
特此公告。
附件:龙健先生简历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8日

附件:龙健先生简历
龙健先生，1970年10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副总经济师，兼任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历任华能澜沧江水电有限公司生产营销部副主任，营销部主任，资本运营与股权管理部主任。

证券代码:600025　证券简称:华能水电　公告编号:2026-059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1月17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世纪城中路1号公司一楼报告厅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6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6,730,385,60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9.798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由董事长孙卫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会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5人，列席15人；5位独立董事张启智、周正风、杨毅平、龙小海、宋云苍全部列席。
2、董事会秘书赵虎列席会议，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658,006,407	99.9950	354,400	0.0046	24,800	0.0004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072,000,000股回避表决。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在交易所市场注册及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730,156,007	99.9986	198,300	0.0011	31,300	0.0003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董事候选人-赵婷	16,723,512,343	99.9589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384,719,300	99.9726	354,400	0.0255	24,800	0.0019

2、累积投票议案
(1)、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董事候选人-赵婷	1,378,225,236	99.5037	是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海问(成都)律师事务所
律师:丁锋、刘颜
(二)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召集召开的程序、召集人的资格、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的资格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表决结果有效。
特此公告。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001219　证券简称:青岛食品　公告编号:2026-047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6年5月20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28,000万元人民币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使用期限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近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到期赎回理财产品的情况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性质	购买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万元)
1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路支行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000	2026年5月21日	2026年11月17日	1.90%	28.11
2	青岛青食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路支行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9,000	2026年5月21日	2026年11月17日	1.90%	84.33
3	青岛青食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路支行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6,000	2026年5月21日	2026年11月17日	1.90%	56.22
4	青岛青食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路支行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6年5月21日	2026年11月17日	1.90%	93.70

二、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2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向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路支行购买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并已签署相关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性质	购买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路支行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000	2026年11月17日	2027年5月18日	1.20%-1.89%
2	青岛青食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路支行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9,000	2026年11月17日	2027年5月18日	1.20%-1.89%
3	青岛青食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路支行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6,000	2026年11月17日	2027年5月18日	1.20%-1.89%

公司(含子公司)与上述受托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本次现金管理所购买的产品为银行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等)。该类投资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为控制风险，以上资金投资品种为低风险、短期(不超过一年)的银行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等)，不包括银行等金融机构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投资标的银行理财产品，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上述银行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如需开立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2.公司财务部进行事前审核与评估风险，及时关注投资产品的情况，分析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理财产品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如出现异常情况将及时报告董事会，以采取控制措施。
4.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根据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和公司日常运营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投资进展，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性质	购买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实际收益(万元)
1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路支行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000	2025年9月10日	2025年12月9日	1.95%	是	14.42
2	青岛青食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路支行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9,000	2025年9月10日	2025年12月9日	1.95%	是	43.27
3	青岛青食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路支行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6,000	2025年9月10日	2025年12月9日	1.95%	是	28.85
4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路支行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000	2025年12月9日	2026年5月20日	2.00%	是	26.63
5	青岛青食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路支行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9,000	2025年12月9日	2026年5月20日	2.00%	是	79.89
6	青岛青食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路支行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6,000	2025年12月9日	2026年5月20日	2.00%	是	53.26
7	青岛青食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路支行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6年3月12日	2026年5月20日	1.91%	是	36.11
8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路支行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000	2026年5月21日	2026年11月17日	1.90%	是	28.11
9	青岛青食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路支行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9,000	2026年5月21日	2026年11月17日	1.90%	是	84.33
10	青岛青食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路支行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6,000	2026年5月21日	2026年11月17日	1.90%	是	56.22
11	青岛青食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路支行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6年5月21日	2026年11月17日	1.90%	是	93.70
12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路支行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000	2026年11月17日	2027年5月18日	1.20%-1.89%	否	
13	青岛青食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路支行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6,000	2026年11月17日	2027年5月18日	1.20%-1.89%	否	
14	青岛青食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路支行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9,000	2026年11月17日	2027年5月18日	1.20%-1.89%	否	

六、备查文件
1. 本次赎回现金管理产品的相关凭证；
2.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认购资料。
特此公告。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603536　证券简称:惠发食品　公告编号:临2026-055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25日(星期三)下午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8日(星期三)至11月24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dhfdb@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惠发食品”)已于2026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惠发食品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1月25日下午14:00-15: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25日下午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惠增玉先生，独立董事王攀娜女士，董事会秘书刘海伟先生，财务总监董雪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1月25日(星期三)下午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8日(星期三)至11月24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dhfdb@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36-6175931
邮箱:sdhfdb@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603536　证券简称:惠发食品　公告编号:临2026-056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惠发食品”)股票于2026年11月13日、11月16日、11月1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确认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2026年11月13日、11月16日、11月1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也不存在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山东惠发投资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惠增玉、赵宏宇书面函证核实，截至目前，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在上述股票异常交易期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公司股票于2026年11月13日、11月16日、11月1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换手率显著高于前期水平，股价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6-097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3、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第七期)的议案》，决定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公司已于2023年12月19日，完成了本次回购公司股份事宜，并将部分回购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和注销。公司于2025年1月1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第八期)的议案》，决定使用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公司已于2025年5月31日，完成了本次回购公司股份事宜，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303,400,000股，其中公司存放于回购专户中的已回购的股份数量为12,621,627股，该等已回购的股份不享有表决权，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90,778,373股。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情况: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于2026年11月2日刊登了《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通知的公告》。
2、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7日(星期二)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1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1月17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五星路707弄御河企业公馆A区3号楼公司会议室；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5、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王建祥。
7、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大会的公司股东及股东委托的代理人共计225人，代表股份8,710,77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2.9957%。
(1)现场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并投票的股东和委托代理人共计4人，代表股份4,895,3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1.6835 %。
(2)网络投票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221人，代表股份3,815,42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1.3121 %。
2、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会，见证律师列席参加会议并进行见证。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以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表决具体情况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分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表决结果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1.00	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8,089,270	92.8652%	600,900	6.8984%	20,600	0.2365%	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7,179,670	92.0332%	600,900	7.7027%	20,600	0.2641%	0	
2.00	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被动形成关联担保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8,070,070	92.6447%	620,100	7.1188%	20,600	0.2365%	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7,160,470	91.7871%	620,100	7.9488%	20,600	0.2641%	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植德(上海)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周峰、韩明强
3、结论性意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北京植德(上海)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00　证券简称:领益智造　公告编号:2026-141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5日和2025年12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担保事项的议案》。为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2026年度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拟为公司及子公司的融资或其他履约义务提供担保，预计担保总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公司管理层可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对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对子公司、子公司对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进行调配，亦可对新成立的子公司分配担保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担保事项的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分别签订了《保证合同》，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领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领汇”)和中国银行分别签订的主合同《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发生的本金为人民币4,750万元和2,750万元的主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主债权的借款期限均为18个月，自实际提款日起算，若为分期提款，则自第一个实际提款日起算。《保证合同》的保证期间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如主债权为分期清偿，则保证期间为自本《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本次担保被担保公司担保额度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别	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本次使用的担保额度
资产负债率≥70%的公司	2,000,000.00	苏州领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500.00
合计	2,000,000.00	-	7,500.00

被担保人苏州领汇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其经营状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公司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管理，并能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履约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
债务人:苏州领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主合同
本合同之主合同为债权人与苏州领汇之间分别签署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
2、主债权
主合同项下发生的债权构成本合同之主债权，包括本金(分别为人民币4,750万元和2,750万元)、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主债权借款期限均为18个月，自实际提款日起算，若为分期提款，则自第一个实际提款日起算。
3、保证方式
本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责任的发生
如果债务人在任何正常还款日或提前还款日未按约定向债权人进行清偿，债权人有权要求保证人履行保证责任。
5、保证期间
本合同保证期间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如主债权为分期清偿，则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四、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1,633,063.24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的67.93%。其中，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实际担保余额为1,334,173.86万元，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141,926.58万元，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对母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156,962.80万元，对参股子公司无担保余额，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无担保余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也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492　证券简称:恒基达鑫　公告编号:2026-051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出售)。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8.56元/股(含)，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4)及于2026年11月17日披露的《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50)。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一交易日披露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
2026年11月17日，公司首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888,85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405,000,000股的0.22%，最高成交价为4.9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79元/股，成交总金额为4,309,121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及股份回购专项贷款，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拟定的价格上限人民币8.56元/股。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本次实施回购股份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二)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300878　证券简称:维康药业　公告编号:2026-053

浙江维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浙江维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6年11月17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公司将对2024年2月完成回购的2,739,026股回购股份用途进行变更，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9)、《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0)。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44,790,322股变更为142,051,296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144,790,322元变更为142,051,296元。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信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如下:
由于本次公司注销回购股份涉及注册资本减少，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相关证明文件。
(一)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二)债权申报具体方式
公司债权人可采用现场、信函或者邮件的方式进行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2026年11月17日起四十五日内，工作日8:00-12:00、14:00-17:00
2、申报地点及申报材料送达地点:浙江省丽水经济开发区遂松路2号
3、联系人:证券部
4、联系电话:0578-2950005
5、联系邮箱:zjwk@zjwk.com
6、其他:以信函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寄出邮戳日为准，信封上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公司收到电子邮件日期为准，电子邮件标题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浙江维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7日